

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外聘教師甄選簡章

壹、報考人員資格：

- 一、需具備音樂系專科學士以上學歷，外國學歷證件須先完成驗證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- 二、有三年以上實際教學經驗(具小學教學經驗尤佳)，且富教學熱忱、能配合本校各項活動者優先。
- 三、需具中華民國國籍(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定居設籍未滿 10 年者，不得參加甄選)，且符合無教師法第 14 條各款情事及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、33 條規定情事者。
- 四、本校依「性別平等教育法」第 29 條及「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」第 16 條及第 17 條規定，辦理查閱應考人是否有性侵害犯罪紀錄。一經查閱屬實，則無條件終止聘用。

貳、教師缺額：

- 一、正取：低音提琴分部 1 名。
- 二、備取：擇優錄取若干名。

參、公告時間、地點及方式：本校網頁 (<http://www.thps.tp.edu.tw>)。

肆、報名時間：114 年 9 月 26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至 11 時止。

伍、書面審查：請備齊下列資料親自或委託(附委託書)現場報名，符合書面審查資格者得參加甄選。

- 一、報名表(請自本校網頁公告下載)
- 二、身分證影本乙份
- 三、最高學歷影本
- 四、實際教學經歷證明影本
- 五、報名切結書，另非本人報名請附委託書(如本人親自報名則免)。
- 六、上列一至五項文件請以 A4 紙影印依序裝訂
(正本於報名時查驗，證明文件如有偽造或不實，取消錄取資格。)
- 七、現場書面審查符合報考資格者，得於參加甄選。

陸、甄選方式：

- 一、甄選時間：114 年 9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 1 時起，每人試教與口試各以 10 分鐘為原則。
- 二、試教範圍：Felix Mendelssohn Bartholdy: Sinfonia IV c-moll mov.I
第 62 小節的前一拍開始至第 122 小節。
- 三、口試範圍：含教學專業知能、班級經營、危機處理問題應答，以及個人儀態、表達能力等評分原則。

柒、報到地點：本校敦化樓 3 樓輔導室。(地址：10551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2 號)

捌、錄取、放榜、報到：

- 一、錄取：依試教、口試成績結果擇優錄取。
- 二、放榜：114 年 9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前於本校網站公告。
- 三、報到：凡經甄選錄取者，於 114 年 9 月 30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至 11 時辦理報到，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，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玖、外聘教師聘期為一學年一聘，待遇悉依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支薪。

拾、本次甄選職缺於 114 學年期間授課時段及對象：每週四上午 7 時 50 分至 8 時 40 分；四到六年級音樂班低音提琴主副修學生。經聘任教師非因特殊狀況，均依規定到校上課，若違反者及無法配合本校上課時間者不予聘任。

拾壹、本簡章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法令及本校教評會決議辦理之。

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外聘教師甄選報名表

報考類別編號：

報考類別：低音提琴分部

一、個人資料：

姓 名		身份證 字 號		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請自行黏貼 三個月內 2 吋正面半身 脫帽證件用 照片 1 張
e-mail				電話(H)		
				手 機		
通訊 地址						
最 高 學 歷	1. 年 月		大學(學院)		系畢業	
	2. 年 月		大學(學院)		研究所畢業	
現 職						
經 歷	曾服務之機關學校		擔任職務		起迄年月	
					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	
					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	
					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	
	(請視需求自行增加或刪減欄位)					
教育理念 (含履歷 自傳)						
填表人簽名：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		

二、基本資料審核：

項 目 名 稱	國民身份證	☐ 已繳 ☐ 未繳	切結書	☐ 已繳 ☐ 未繳
	最高學歷畢業證明書	☐ 已繳 ☐ 未繳	委託書或親自報名	☐ 委託書 ☐ 親自報名
	實際教學經歷證明 ☐ 已繳 ☐ 未繳			
審 查 結 果	資格符合		資格不符	
			輔導室簽章	

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_____報考貴校 114 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外聘教師甄選，如有下列情形發生時，除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外，其涉及偽造文書或違反聘約者，願意負相關法律責任，特立此書。

- 一、未於規定時間內繳交證明文件者。
- 二、資料證件有偽造不實者。
- 三、經通知錄取，未依規定時間報到應聘者。
- 四、經發現有教師法第 14 條各款情形之一者或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、第 33 條之情形者。
- 五、經發現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9 條各款情形之一者。
- 六、有其他違反本校教師甄選辦法之情事者。

此 致

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國民小學

立切結書人：(簽章)

身份證字號：

通 訊 處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

委 託 書

本人_____擬報名貴校 114 學年度藝術才能音樂班外聘教師甄選，茲因_____因素不克親自前往報名，擬委託
_____代為報名。

委託人：

委託人身分證字號：

受託人：

受託人身分證字號：

（請出示身分證明文件）

此致

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國民小學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